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所的海淀教育科学研究所IDC机房运维及网络安全值守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海淀教育科学研究所IDC机房运维及网络安全值守服务项目）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福高信创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1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4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福高信创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20日

